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書面質詢

疫情期間政府應獎勵工齡較長的公職人員

最近，有一間博企決定給工齡較長的員工作出補償，推出了多項支援和福利作為獎勵他們多年來為企業提供的服務。

上述企業的許多員工均服務了約十五至二十年，他們大部分的青春都給與了該企業。

此外，上述的企業公開對工齡較長的員工予以肯定，除了提供現金獎勵、收取百份之百的公積金供款、免費健康檢查、具吸引力的酒店折扣、船票、音樂會門票等福利外，還給與他們有更多的時間陪伴家人，尤其是陪伴孫子。

疫情持續期間，工齡較長的公務人員付出了最大努力，為市民提供了具質量的服務，這些服務同樣得到了政府的肯定。

基此，本人向政府提出如下質詢，並要求給予清楚、準確、連貫和完整的回覆：

- 一、為了鼓勵和獎勵工齡較長的公職人員，政府會否考慮採取類似上述博企的具體措施，尤其是容許屬退休及撫卹制度的工作人員服務滿二十年可以自願退休，以及向屬公積金制度的人員，全數計算其實際服務時間並按此發放年資獎金，以及向六十五歲後脫離公職的工作人員發放年資，房屋津貼及家庭津貼？
- 二、政府會否考慮向工齡較長的公務人員按實際服務時間計算發放年資獎金？
- 三、政府會否考慮修改第 15/2009 號法律第三十七條第二款的規定，確認該條所規定的法律效果追溯至澳門特別行政區成立之日，從而真正落實《基本法》第二十五條的規定，使工齡較長和退休的公務人員獲得公平對待？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高天賜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